

## 管理學院97學年度第1次圖書儀器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97年9月23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時1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張院長有恆

記錄：王詩怡

肆、召集人：廖委員俊雄

伍、出席人員：工資管系王委員維聰、蔡委員青志、交管系鄭委員永祥、企管系許委員永明、曾委員瓊慧、會計系楊委員朝旭、陳委員俊男、統計系鄭委員順林、體健休所徐委員珊惠、國經所楊委員曉瑩

陸、列席人員：

柒、確認96學年第2次會議紀錄：**確認**

捌、主席報告：略

玖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單位：院秘書室

提案一：選舉本（97）學年度圖書儀器委員會議召集人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院「圖書儀器委員會組織章程」第二條規定略以：「委員會設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各一名，由委員票選之。委員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。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院「圖書儀器委員會組織章程」供參。

**決議：**本（97）學年度推選結果由交管系廖委員俊雄當選為召集人（第一高票，共8票）、企管系許永明委員當選為副召集人（第二高票，共6票）；共11位委員投票，每位委員可投2至4票。

提案單位：院秘書室

提案二：本校97學年度圖書委員會委員代表推薦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圖書館97年9月10日來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圖書館來函說明：為使圖書館既有之政策得以延續運作，圖書委員之任期為兩年，得連任之，任期末滿兩年者請勿異動；任期已屆滿兩年者，可繼續推薦其為委員或改推薦其他專任教師擔任之。
- 三、本院本學年須推薦二名圖書委員（含任期末滿者），查本院96學年委員代表為會計系林玲芬副教授（任期已滿）、工資管系王逸琳副教授（尚有一年任期）。

決議：通過本校97年度圖書委員會委員代表由本院97學年圖書儀器委員會召集人廖俊雄委員擔任，原任期未屆滿之圖書委員會代表仍由工資管系王逸琳副教授續任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12時50分。